

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简明清晰，通俗易懂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逐项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（详见《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）

二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（详见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》及2021-014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）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简明清晰、通俗易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同意将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公开对外信息披露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（详见2021-015《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）

四、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（详见2021-016《公司2020

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)

五、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,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(详见 2021-017《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)

六、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(详见 2021-018《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)

七、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》, 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(详见 2021-019《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》)

八、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的议案》, 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(详见 2021-020《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额度的公告》)

九、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(详见 2021-021《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)

十、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(2021 年度-2023 年度)》, 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(详见《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(2021 年度-2023 年度)》)

十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(详见《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及 2021-023《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)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, 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简明清晰、通俗易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同意将《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公开对外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23 日

备查文件: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